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3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杨伯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文跃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航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潘爱香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陈康华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对以前期间财务数据是否进行了追溯调整或重述

是 否

	2013 年 1-3 月	2012 年 1-3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元)	268,250,325.75	348,130,076.72	-22.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61,458.96	83,356.39	-3,29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2,515,981.50	38,317.01	-6,666.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95,916.08	20,565,022.57	-11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	0.0004	-3,1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	0.0004	-3,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5%	0.03%	-0.98%
	2013 年 3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 增减(%)
总资产(元)	383,409,143.96	370,167,282.99	3.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9,210,955.89	281,872,414.85	-0.9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0,474.5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5,002.90	
合计	-145,477.46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7,227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28%	78,523,930	78,523,930		
海南金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8%	4,850,000	0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7%	1,711,125	0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9%	1,535,000	0	冻结	892,512
曾庆华	境内自然人	0.46%	1,013,600	0		
王有华	境内自然人	0.44%	972,136	0		
北京嘉利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 非国有法人	0.42%	939,469	0		
湖南成卓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 非国有法人	0.4%	893,900	0		
王金成	境内自然人	0.38%	836,435	0		
方福全	境内自然人	0.34%	756,266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海南金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50,000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711,125	人民币普通股	1,711,125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1,5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5,000			
曾庆华	1,013,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3,600			
王有华	972,136	人民币普通股	972,136			
湖南成卓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939,469	人民币普通股	939,469			
北京嘉利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893,900	人民币普通股	893,900			
王金成	836,435	人民币普通股	836,435			
方福全	756,266	人民币普通股	756,266			
王韬	7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736,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为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因本报告期销售商品收回的货款中银行承兑汇票数量增加，因此应收票据余额较年初有所增加。

2、部分存货采购款项尚未支付，因此应付账款增加。

3、2012年12月份应交的增值税已上缴，因此应交税费科目余额下降。

4、因本报告期原辅材料销售减少，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均较去年同期下降。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2012年12月7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未获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会议审核通过。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不予核准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决定》要求，2013年4月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继续推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董事会认为，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是解决公司现阶段所面临的问题的相对最优路径。为此，根据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考虑中钨高新的实际情况，并结合中国证监会及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的审核意见，公司董事会决定继续推进《关于向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

目前，公司开展对拟注入资产的加审加评工作，并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材料进行补充、修订和完善，在依法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后，将修改后的申请材料重新提交中国证监会审核。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继续推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3年04月03日	《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成功后将在 2007 年底以前，在得到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及中钨高新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基础上，通过定向增发等方式将其拥有和控制的与中钨高新构成同业竞争的硬质合金等相关业务和资产注入中钨高新。	2006 年 7 月 19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未如期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p>1、在作为中钨高新的控股股东期间，为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中钨高新的潜在同业竞争，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在现有业务以外新增与中钨高新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形成竞争的业务，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与中钨高新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形成竞争的业务。</p> <p>2、在作为中钨高新的控股股东期间，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中钨高新主营业务形成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将立即通知中钨高新，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在同等条件下尽最大努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中钨高新优先选择权。</p> <p>3、保持中钨高新人员独立。本公司承诺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中钨高新保持独立，中钨高新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在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中钨高新的财务人员不会在股东单位兼职。</p> <p>4、保持中钨高新资产独立完整。保持中钨高新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保持中钨高新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公司违规占用的情形。保持中钨高新的住所独立于股东。</p> <p>5、保持中钨高新的财务独立。保持中钨高新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保持中钨高新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保持中钨高新的财务人员不在股东单位兼职。保持中钨高新能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中钨高新的资金使用。</p> <p>6、保持中钨高新的机构独立。保证中钨高新拥有独立、完成的组织机构，不与本公司的机构存在混同或者合署办公的情形。</p> <p>7、保持中钨高新的业务独立。本公司承诺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中钨高新保持业务独立，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或显示公平的关联交易。</p>	2012 年 6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	--------------	--	-----------------	------	------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	<p>1、在作为中钨高新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为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中钨高新的潜在同业竞争，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在现有业务以外新增与中钨高新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形成竞争的业务，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与中钨高新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形成竞争的业务。</p> <p>2、在作为中钨高新的实际控制人期间，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中钨高新主营业务形成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将立即通知中钨高新，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在同等条件下尽最大努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中钨高新优先选择权。</p>	2012年6月27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在中钨高新本次重组完成后，五矿集团将积极支持中钨高新适时获取钨矿资源，使中钨高新形成集钨矿山、钨冶炼、钨粉末、硬质合金及深加工完整的钨产业链，将中钨高新打造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钨及硬质合金产业的强势企业。</p> <p>如果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上市公司决定正式发行，且特定投资者最终认购股份数量超过中国证监会实际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的百分之四十，但未达到全部核准数量的，就最终认购股份与实际核准发行股份的差额，五矿集团将通过本公司或本公司下属关联企业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认购价格与其他投资者认购价格一致，且上述认购股份自登记至五矿集团（或下属关联企业）名下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p>	2012年9月5日	长期有效	未到履行期
五矿有色金属控股有限公司	<p>本公司将依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钨高新拟向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之 2012 年度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以下简称“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于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 2012 年度报告公告时，如果拟购买资产（即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80%股权）经审计的 2012 年度合计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未能达到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数字，则五矿有色控股在上市公司</p>	2012年9月5日	2013年5月8日	未到履行期

		2012 年度报告公告的 5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补足净利润差额。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	在未来三年内通过并购重组等方式使中钨高新形成集钨矿山、钨冶炼、钨粉末、硬质合金及深加工的完整钨产业链,将中钨高新打造成为五矿集团钨及硬质合金的强势企业。	2012 年 12 月 27 日	2015 年 12 月 27 日	正在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2006 年收购报告书中所作承诺未如期履行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p>为了履行承诺,近几年来湖南有色股份多次进行资产重组。2007 年 10 月 12 日公司五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株硬公司和自硬公司股权的方案,但被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 1 日召开的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否决。2008 年 8 月 17 日,公司五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非公开发行股票暨关联交易议案》,拟向湖南有色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其持有的株硬公司和自硬公司股权。但由于当时全球金融环境、经济环境以及国内证券市场发生重大变化,2009 年 1 月 5 日公司五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2012 年 6 月 23 日,公司七届董事会 201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拟向湖南有色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其持有的株硬公司和自硬公司股权,并经公司 2012 年 9 月 7 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中国证监会核准,经 2012 年 12 月 7 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12 年第 34 次并购重组委会议审核,公司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未获得通过。</p> <p>为履行承诺,五矿集团计划在未来三年内通过并购重组等方式使中钨高新形成集钨矿山、钨冶炼、钨粉末、硬质合金及深加工的完整钨产业链,将中钨高新打造成为五矿集团钨及硬质合金的强势企业。</p>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是				
承诺的解决期限	长期有效				

解决方式	资产重组
承诺的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四、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3年02月18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重组有无新进展
2013年02月19日	公司	书面问询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重组事项,通过网络平台进行了书面答复
2013年02月20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重组问题
2013年02月26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状况
2013年03月18日	公司	书面问询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重组问题,通过网络平台进行了书面答复
2013年03月21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重组问题
2013年03月25日	公司	书面问询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关于公司重组事项,通过网络平台进行了书面答复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358,075.23	16,309,632.0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应收票据	6,825,900.00	180,000.00
应收账款	27,304.29	4,208,712.00
预付款项	1,070,477.06	1,946,586.8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0.00
应收股利		0.00
其他应收款	1,366,939.36	1,238,265.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8,154,287.11	180,613,034.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其他流动资产		0.00
流动资产合计	220,802,983.05	204,496,230.55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440,505.90	7,440,505.9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固定资产	124,838,299.84	127,810,803.52
在建工程	25,494,679.61	25,489,728.11
工程物资		0.00
固定资产清理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88,151.02	2,185,490.37
开发支出		0.00
商誉		0.00
长期待摊费用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44,524.54	2,744,524.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606,160.91	165,671,052.44
资产总计	383,409,143.96	370,167,282.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413,389.17	37,413,389.17
应付账款	62,463,922.42	13,480,270.60
预收款项	67,340.42	7,163,233.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906,973.45	3,669,916.12
应交税费	-5,494,966.12	1,903,863.44
应付利息		0.00
应付股利	695,030.28	695,030.28
其他应付款	8,941,290.66	12,763,957.4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2,992,980.28	77,089,660.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1,205,207.79	11,205,207.79
专项应付款		0.00
预计负债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205,207.79	11,205,207.79
负债合计	104,198,188.07	88,294,868.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2,574,620.00	222,574,620.00
资本公积	217,402,965.97	217,402,965.9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89,580.04	89,580.04
盈余公积	47,938,405.88	47,938,405.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8,794,616.00	-206,133,157.0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9,210,955.89	281,872,414.85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9,210,955.89	281,872,414.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83,409,143.96	370,167,282.99

法定代表人：杨伯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文跃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航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76,488.52	16,265,932.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应收票据	6,825,900.00	180,000.00
应收账款	27,304.29	0.00
预付款项	1,070,477.06	1,946,586.88
应收利息		0.00
应收股利		0.00
其他应收款	31,305,255.57	31,177,481.25
存货	171,866,423.86	154,325,171.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其他流动资产		0.00
流动资产合计	223,571,849.30	203,895,171.5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440,505.90	17,440,505.9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固定资产	124,830,529.51	127,802,075.96
在建工程	25,494,679.61	25,489,728.11
工程物资		0.00
固定资产清理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88,151.02	2,185,490.37
开发支出		0.00
商誉		0.00
长期待摊费用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9,853,866.04	172,917,800.34
资产总计	393,425,715.34	376,812,971.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413,389.17	37,413,389.17
应付账款	62,463,922.42	10,386,729.83
预收款项	67,340.42	7,163,233.26
应付职工薪酬	897,670.42	3,664,678.37
应交税费	-109,802.98	7,287,256.87
应付利息		0.00
应付股利	695,030.28	695,030.28
其他应付款	8,928,557.22	12,751,224.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8,356,106.95	79,361,541.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1,205,207.79	11,205,207.79
专项应付款		0.00
预计负债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205,207.79	11,205,207.79
负债合计	109,561,314.74	90,566,749.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2,574,620.00	222,574,620.00
资本公积	202,992,767.77	202,992,767.7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89,580.04	89,580.04
盈余公积	47,938,405.88	47,938,405.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9,730,973.09	-187,349,151.3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3,864,400.60	286,246,222.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3,425,715.34	376,812,971.92

法定代表人：杨伯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文跃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航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68,250,325.75	348,130,076.72
其中：营业收入	268,250,325.75	348,130,076.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0,766,307.25	348,091,759.71
其中：营业成本	260,350,576.22	335,464,523.9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872.32	461,351.86
销售费用	0.00	0.00
管理费用	10,415,678.16	12,177,112.40
财务费用	-7,819.45	-11,228.54
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15,981.50	38,317.01
加：营业外收入	1,295.58	47,116.30
减：营业外支出	146,773.04	2,076.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0,474.56	76.9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61,458.96	83,356.39

减：所得税费用	0.00	0.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61,458.96	83,356.3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61,458.96	83,356.39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2	0.0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2	0.0004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661,458.96	83,356.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61,458.96	83,356.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杨伯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文跃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航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68,250,325.75	348,130,076.72
减：营业成本	260,350,576.22	335,464,523.99
营业税金及附加	7,872.32	461,351.86
销售费用	0.00	0.00
管理费用	10,136,449.07	11,869,575.81
财务费用	-8,227.61	-9,059.01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36,344.25	343,684.07
加：营业外收入	1,295.58	47,116.30
减：营业外支出	146,773.04	2,076.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0,474.56	76.9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81,821.71	388,723.45
减：所得税费用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1,821.71	388,723.45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07	0.0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07	0.0017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81,821.71	388,723.45

法定代表人：杨伯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文跃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航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090,692.74	173,649,501.3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7,911.15	18,632,416.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398,603.89	192,281,918.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600,815.14	121,439,034.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824,710.13	19,353,891.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72,118.20	6,305,946.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96,876.50	24,618,023.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94,519.97	171,716,895.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5,916.08	20,565,022.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444.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444.25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5,085.00	734,757.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085.00	734,757.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640.75	-734,757.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51,556.83	19,830,265.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09,632.06	7,513,333.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58,075.23	27,343,598.35
----------------	---------------	---------------

法定代表人：杨伯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文跃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航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881,980.74	143,524,501.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7,793.69	18,439,117.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89,774.43	161,963,619.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06,401.14	99,939,034.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694,318.32	19,245,408.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70,781.52	5,478,543.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52,076.31	14,010,113.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723,577.29	138,673,100.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3,802.86	23,290,518.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444.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444.25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5,085.00	734,757.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085.00	734,757.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640.75	-734,757.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89,443.61	22,555,761.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65,932.13	4,442,127.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76,488.52	26,997,888.08

法定代表人：杨伯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文跃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航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五日